

2021 年度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石狮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出公诉。（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石狮市人民检察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石狮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经费	94	8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市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依法全面履行检察职能，为我市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要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超越上持续发力，更加自觉融入中心大局工作。

二要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上持续发力，更加全面强化法律监督。

三要在提升司法公信力上持续发力，更加注重提升办案质效。

四要在推进长效常治上持续发力，更加积极融入社会治理格局。

五要在提升素质能力上持续发力，更加有力抓好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60.28	一、基本支出	2718.9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401.75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6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307.60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741.33
收入合计	3460.28	支出合计	3460.2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460.28	3460.28									
824038	石狮市人民检察院	3460.28	3460.2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3460.28	2401.75	9.60	307.60	741.33	3460.28	3460.28									
2040401	行政运行	2230.76	1812.94		306.00	111.82	2230.76	2230.76	2230.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51				230.51	230.51	230.51	230.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9.00				399.00	399.00	39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0		9.60	1.60		11.20	11.20	11.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80	192.80				192.80	192.80	19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	3.50				3.50	3.50	3.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25	157.25				157.25	157.25	157.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06	159.06				159.06	159.06	159.0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20	76.20				76.20	76.20	76.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60.28	一、基本支出	2718.9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401.7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60
		公用支出	307.60
		二、项目支出	741.33
收入合计	3460.28	支出合计	3460.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60.28	2718.95	741.33
2040401	行政运行	2230.76	2118.94	111.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51		230.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9.00		39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0	11.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80	19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	3.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25	157.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06	159.0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20	76.2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460.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9.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0
310	资本性支出	59.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718.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1.75
30101	基本工资	336.12
30102	津贴补贴	553.20
30103	奖金	369.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60
30201	办公费	40.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5	水费	3.00
30206	电费	30.00
30207	邮电费	3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0
-------	-------------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34.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9.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石狮市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3460.28万元，比上年增加184.4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相对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60.2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460.28万元，比上年增加184.4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401.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9.6万元，公用支出307.60万元，项目支出741.3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60.28万元，比上年相比增加318.4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相对增长，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2040401科目)2230.7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及奖金和公用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40402科目)230.51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费及检察装备支出。

(三) 其他检察支出(2040499科目)399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费及检察装备支出。

(四)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科目)11.20万元，

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用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科目）192.8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1科目）3.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57.2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八）住房公积金（2210201）159.0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交。

（九）提租补贴（2210202）76.2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提租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18.9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411.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0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9.5 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开展检察工作相关业务等各类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25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燃料费、维修、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石狮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41.33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石狮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741.33	
	财政拨款:		741.3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机关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2021 年石狮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是业务办案及举报奖励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41.33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石狮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9.60万元，比2020年相比减少178.10万元，主要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经费减少，调整至项目经费中的基本业务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石狮市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281.25万元，其中：政法采购货物预算115.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166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石狮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